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

实施单位（公章）：**伊宁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公章）：**伊宁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张涛**

填报时间：**2022年05月23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 项目概况（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  
1.马配种站建设子项目，投资20万元；  
2.优质冻精采购专项补助子项目，投资91.5万元；  
3.动物防疫物资购置补助子项目，投资15万元；  
4.圈舍改造子项目，投资99万元；  
5.实验室改造子项目，投资42万元；  
6.疫病检测实验室设备改造子项目，投资98万元；  
7.奶业检测器材购置子项目，投资2.5万元；  
8.无害化处理补偿子项目，投资3万元；  
9.畜牧兽医大数据平台系统采购补助子项目，投资5万元；  
10.农牧民畜牧科技培训补助子项目，投资5万元；  
11.颗粒饲草推广子项目，投资20万元。  
实施情况：  
项目申报情况：  
本项目于2021年2月28日由伊宁县农业农村局申报投资计划，3月1日通过州畜牧兽医局进行评审后，审批通过。  
项目实施情况：  
1.马配种站建设子项目：于2021年6月10日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确定伊宁县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马配种站1座，于2021年8月29日完工并验收。  
2.优质冻精采购专项补助子项目：于2021年4月20日通过州畜牧总站委托购买牛冻精1.65万枚，于2021年10月24日完成收货。  
3.动物防疫物资购置补助子项目：于2021年7月4日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南京阿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采样、扑杀器具，防护服、口罩、手套等防护用品，无害化处理物资，后勤保障物资，消毒药品等重大动物疫情应急物资，于2021年8月10日收货验收。  
4.圈舍改造子项目：于2021年6月22日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确定伊宁县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改造伊宁县温亚尔镇上伊地力于孜村闲置养殖小区圈舍4000平方米，于2021年9月30日完工并验收。  
5.实验室改造子项目，于2021年7月19日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确定伊犁拓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升级改造实验室，于2021年9月30日完工并验收。  
6.疫病检测实验室设备改造子项目，于2021年9月30日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意向公开，竞争性磋商的方式确定向江西佳崇医疗机械有限公司采购PCR仪，布病快速诊断仪，电蒸汽灭菌器等设备，于2021年11月24日收货验收。  
7.奶业检测器材购置子项目，于2021年5月25日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向上海易飞志尚贸易中心采购购买智能溫育器1台，于2021年6月25日收货验收。  
8.无害化处理补偿子项目，暂无；  
9.畜牧兽医大数据平台系统采购补助子项目，于2021年7月27日向新疆七色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畜牧兽医大数据平台（无纸化防疫）系统年度维护费。  
10.农牧民畜牧科技培训补助子项目，于2021年7月10日委托伊宁县伊讯广告装饰中心完成制作农牧民牲畜养殖技术培训宣传材料。  
11.颗粒饲草推广子项目，投资20万元。通过合作协议方式为伊犁鼎然新能源有限公司购置设备进行补助15万元；通过合作协议方式为新疆百乐凯畜牧科技有限公司为县域内销售颗粒饲料进行5万元补助。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401万元，预算追加（或调减）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401万元，预算调整率0%。截至2021年12月29日，该项目实际总投入398万元，实际总投入占比99.25%（实际总投入数/全年预算数\*100%）。截至2021年12月29日，该项目资金落实到位401万元，资金落实到位率100%，资金来源为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项目。  
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401万元，全年预算数401万元，全年执行数395.9342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98.73%，用于：  
1）马配种站建设子项目，支付20.37万元；  
2）优质冻精采购专项补助子项目，支付91.5万元；  
3）动物防疫物资购置补助子项目，支付14.4万元；  
4）圈舍改造子项目，支付95.7126万元；  
5）实验室改造子项目，支付40.5916万元；  
6）疫病检测实验室设备改造子项目，支付93.03万元；  
7）奶业检测器材购置子项目，支付0.15万元；  
8）无害化处理补偿子项目，支付0万元；  
9）畜牧兽医大数据平台系统采购补助子项目，支付5万元；  
10）农牧民畜牧科技培训补助子项目，支付5万元；  
11）颗粒饲草推广子项目，支付20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  
补齐牛羊、生猪生产环节良种引进繁育、粪污处理、动物防疫、饲草料基地建设、保险以及流通加工环节的冷链物流、仓储、加工设施设备、畜产品质量安全、科技培训等方面畜牧业短板，提高肉牛肉羊增产能力。  
（2）阶段性目标：  
2.1 2021年11月30日前完成马配种站建设子项目，即：建设马配种站1座，以保障伊宁县马品种改良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农牧民人工受精技术优势认识，避免草料的浪费，降低成本，提高收入。  
2.2 2021年11月30日前完成优质冻精采购专项补助子项目，即：购置牛冻精1.65万枚，以保障伊宁县黄牛品种改良工作顺利开展，并通过人工授精与牲畜自然交配产犊对比算经济账，以提高农牧民人工受精技术优势认识，避免草料的浪费，降低成本，提高收入。  
2.3 2021年11月30日前完成动物防疫物资购置补助子项目，即：购置1批采样、扑杀器具；防护服、口罩、手套等防护用品；无害化处理物资；后勤保障物资；消毒药品等重大动物疫情应急物资。以保障伊宁县有效防控重大动物疫病，加大应急物资储备、确保县重大动物疫病稳定控制和畜产品质量安全。  
2.4 2021年11月30日前完成圈舍改造子项目，即：改造伊宁县温亚尔镇上伊地力于孜村闲置养殖小区圈舍4000平方米。以落实自治区特色优势农产品区域规划，围绕脱贫攻坚与乡村产业振兴有效衔接，充分发挥我县牲畜品种和饲草料资源优势，坚持标准化规模养殖增量，做大肉牛肉羊产业，实现农区畜牧业提质增效。  
2.5 2021年11月30日前完成实验室改造子项目，即：改造伊宁县兽医实验室300平方米。以发挥动物疫病诊断、监测、科学研究等方面重要作用。  
2.6 2021年11月30日前完成疫病检测实验室设备改造子项目，即：采购PCR仪，布病快速诊断仪，电蒸汽灭菌器等1批检测设备。以发挥动物疫病预报预警和保障动物源性食品安全等方面重要作用。  
2.7 2021年11月30日前完成奶业检测器材购置子项目，即：采购1台智能温育器。以加大对牲畜、及畜产品等生产经营等环节的监督力度，从源头上确保畜禽产品安全。  
2.8 无害化处理补偿子项目，即：对因疫病导致死亡的牲畜进行无害化处理予以补助。以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保护人民身体健康，尽快彻底扑灭动物疫病，消灭疫源，规范规模场无害化处理工作。  
2.9 2021年11月30日前完成畜牧兽医大数据平台系统采购补助子项目，即：支付畜牧兽医大数据平台（无纸化防疫）系统年度维护费。保障动物防疫工作顺利进行。  
2.10 2021年11月30日前完成农牧民畜牧科技培训补助子项目，即：制作农牧民牲畜养殖技术培训宣传材料。以进一步改变农牧民传统思维，提高经济收入，早日走上更加富裕的道路，推进伊宁县农牧业高质量发展。  
2.11 2021年11月30日前完成农牧民畜牧科技培训补助子项目，即：农区秸秆颗粒加工推广较好的企业进行补助。以联合本地颗粒饲料加工企业扩大颗粒饲草宣传示范，推广颗粒饲草加工、利用技术。实现全县饲草秸秆颗粒化，加快人居环境建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客观地评判项目的管理绩效，了解和掌握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项目支出的具体情况，评价该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促使我单位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及时调整和完善单位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并加强项目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同时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绩效评价对象：  
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项目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项目评价，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遵循以下原则：  
1）本次绩效评价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按照科学合理的方式，综合分析考核项目的绩效情况。  
2）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3）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4）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5）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效益下设项目效益2个二级指标。（3）评价方法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因素分析法，原因为：本项目为建设、采购、补助混合类型项目，因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变动因素（成本增长、实施效果变动等）较多，故采用因素分析法。  
（4）评价标准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计划标准，原因是：因本项目预算支出后预期的产出效益是明确的，故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2022年3月1日，开始前期准备工作：  
1.12022年3月1日，伊宁县农业农村局成立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评价小组  
小组负责人：张前峰 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小组 成员：吴卫明 畜牧兽医发展中心支部书记  
张磊磊 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副主任  
阿不都拉 畜牧兽医发展中心副主任  
1.2 2022年3月4日，评价组通过前期调研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  
1.3 2022年3月14日，根据项目的实施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以及评价实施方案，修正并确定所需资料清单，最终确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组织实施：  
2022年3月16日- 3月23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  
2.1 评价组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进行现场调研、座谈；  
2.2 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   
（3）分析评价：  
2022年3月24日- 3月30日，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项目严格按照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原则，采用因素分析法，坚持计划标准对本项目的立项、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  
评价结论:  
本项目得分情况如下：  
项目决策32分；  
项目过程30分；  
项目产出24分；  
项目效益8分。  
本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均达到了预期要求，最终得分为94分，项目达成年度指标。（若得分未达100分，则填写：本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大部分达到了预期要求，最终得分为94分，实施效益指标未达成年度指标的原因是：本项目编制科学论证略有欠缺以及受疫情影响牛羊肉增产能力有所下降。**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1.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新财建〔2020〕225号）。  
2.伊犁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伊州财建〔2020〕135号）。  
3.伊犁州畜牧兽医局《2021年伊犁州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伊州牧办〔2021〕1号）。  
本项目为建设、采购、补助混合类型项目，无立项过程，依据上述3条国家政策及项目资金批复，项目资金使用依据充分且合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项目立项程序：本项目为补助类项目，无项目立项程序，提报补助发放申请等均按照时间进度要求及资金批复等相关规定进行；  
②审批文件、材料：本项目审批文件有：《关于下达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审批文件及材料齐全；  
③项目事前工作：本项目已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项目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与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具有相关性，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也均能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绩效指标明确性  
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3条，二级指标共7条，三级指标共10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8条，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实施内容为支持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相关内容共11项，资金使用严格按照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及预算批复内容进行，项目预算编制根据补助标准进行计算，预算数经过伊宁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会议确定，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无偏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匹配性100%，不存在偏差性。  
(6)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关于下达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伊州牧发〔2021〕18号），项目资金分配额度无偏低或偏高情况，分配额度合理。项目单位为伊宁县农业农村局位于伊宁县，资金分配符合地方实际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401万元，预算资金40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  
年初预算数401万元，全年预算数401万元，全年执行数395.934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73%。  
  
(3)资金使用合规性  
3.1 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2 资金的拨付严格按照伊宁县农业农村局资金拨付审批程序进行：由伊宁县农业农村局项目办提交付款申请书到分管领导确认，经审批后提交局党组会议通过，局财经领导小组组长签批，项目资金拨付手续齐全由财务科进行支付。资金拨付手续有：付款申请书、发票、伊宁县国家、自治区投资建设工程资金拨付单、工程项目跟踪确认单、工程及采购合同。3.3 本项目资金规定的用途为：生猪（牛羊）生产环节的圈舍改造、良种引进、粪污处理、防疫、保险、牛羊饲草料基地建设，以及流通加工环节的冷链物流、仓储、加工设施设备、畜产品质量安全、科技培训等方面的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  
3.4 项目资金截至2021年12月29日已拨付至98.73%，过程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管理制度健全性  
4.1 本项目已制定《伊宁县伊宁县农业农村局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项目财务管理制度》、《伊宁县伊宁县农业农村局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项目业务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健全；  
4.2 本项目财务及业务管理制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已经过政府审批通过，确保了各项制度的合法合规性及完整性。  
(5)制度执行有效性  
5.1 项目的审批、实施过程均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5.2 本项目无调整情况；  
5.3 项目预算批复、资金拨付批复等资料齐全并已及时归档。  
5.4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信息支撑等均已落实到位。**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我单位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项目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已完成各项指标。  
其中  
(1)项目完成数量  
指标1：牲畜调运数量（万头只），指标值：>=25万，实际完成值>25万，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指标2：马配种站建设数量，指标值：>=1座，实际完成值1座，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2)项目完成质量  
指标1：马配种站建设合格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指标2：养殖小区圈舍改造建设合格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 %，指标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3）项目完成时效  
指标1：项目完成及时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4）项目完成成本  
指标1：养殖小区圈舍改造成本（元/平方米），指标值：<=300元/平米，实际完成值<300元/平米，指标完成率100%，偏差原因：无；  
指标2：购买冻精成本（元/剂），指标值：<=100元/剂，实际完成值<100元/剂，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四）项目效益情况。**

**我单位2021年生猪（牛羊）调出大县中央奖励资金项目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已完成100%，项目的实施保障降低对粪污对生态环境影响。  
（1）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指标1：降低对粪污对生态环境影响，指标值：有效降低，实际完成值有效降低，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2）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指标1：提高牛羊肉增产能力，指标值：持续提高 ，实际完成值为减低，指标完成率0%，指标偏差率100%，偏差原因：2020年多次疫情防控，刺激我县群众牛羊于本地屠宰销售，以及肉品外调激增，2021年市场流通恢复，肉品屠宰及外调下降，活畜调运增加。  
5.项目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1：受益群众满意度，指标值：>=90% ，实际完成值90%，指标完成率100%（，指标偏差率0%，偏差原因：无。**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主要经验及做法  
（1）是管理愈加规范。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工作制度，明确了资金付款流程，统一了资金申请手续，做到了层层审核、层层负责、层层把关，补助支出资金全部要求专户发放。  
（2）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和协调服务，全面落实补助支出进度及强化资金支出效果。推行月报支付，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支出的监管力度。每月定期督查项目支出进度、资金来源和使用等推进情况，实行动态监管。进一步加强项目协调推动机制，协调帮助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  
后续工作计划：  
我们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项目管理，用制度、用规范来有效提高项目进度，专人负责资金、专人负责项目现场管理，确保该项目在既定时间内完成所有工程量，达到预期效果。  
2.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问题：  
因从事畜牧业发展研究人员紧缺，项目前期摸底不及时，间接影响项目制定。  
改进措施：  
联合对本地情况更熟悉的各乡镇分管领导、兽医站、动监所等单位负责人，共同制定各项项目内容，使畜牧业发展方向更明确，对项目的真实性、项目的建设条件、项目建设的需求更了解，提高项目申报质量，前移项目评审把关。**

**六、有关建议**

**（1）开展进度的跟踪，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规范程序，严格把关。进一步完善项目申报、审核、公示、审批等程序，严格审核切实做好项目信息公开，公开内容要及时、完整、真实，确保项目公平、公开、公正。  
（2）健全制度，加强督促。针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加强督促检查；同时及时完善资料，妥善保管档案。**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预算绩效评价所采集的数据因为采集时间、数据来源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出现一定的偏差，进而对评价结果存在影响；**